

普惠金融活水 浇灌侨乡幸福花 ——江门金融业全力做好普惠金融大文章

从最早关注金融资源持续流向“三农”，到注重提升小微企业融资便利性，再到正式提出发展普惠金融，蓝图逐步绘就。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普惠金融，并于2013年正式提出发展普惠金融，到目前，普惠金融之路已走过十载。

积跬步至千里，积小流成江海。十年来，江门金融业砥砺前行，践行普惠金融理念，服务五邑侨乡发展，在助力江门小微企业发展、乡村振兴、共同富裕等方面均发挥了积极作用，在实践中形成了一批具有典型意义的普惠金融“江门模式”。

一分耕耘，一分收获。在金融监管部门的引领下，我市金融机构齐心协力，普惠金融发展硕果累累。截至2023年末，江门市小微企业贷款余额2149.02亿元，较年初增长15.82%，连续多年实现正增长。其中，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不含票据贴现及转贴现业务数据，下同）881.31亿元，户数8.35万户，较年初增长23.88%、1.41万户；2023年当年新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利率4.15%，较年初下降0.4个百分点，连续多年呈下降趋势。江门市涉农贷款余额2059.03亿元，较年初增长15.62%，连续多年实现正增长；涉农贷款占各项贷款比重达35.64%，较年初提升1.55个百分点；1-12月农业保险保障金额162.09亿元，同比增长23.08%，基本实现应保尽保。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门监管分局有关负责人说，下一步，江门监管分局将围绕做好普惠金融大文章部署要求，立足于服务高质量发展，牢牢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金融资源配置，形成与实体经济发展相适应的普惠信贷服务体系，引导辖内金融机构为小微企业、涉农金融主体及重点帮扶群体提供更高品质金融服务，确保实现2024年普惠信贷供给总量、稳价、优结构。

文/图 江门日报记者 傅雅蓉

开展多方合作 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力

普惠金融的核心是让经济社会发展的薄弱环节和弱势群体享受平等的金融服务。从创新创业的小企业主到怀揣梦想到大城市打拼的年轻人，从经营便利店的小商户到偏远地区的农牧民，均是普惠金融重点服务对象。

2021年，原江门银保监分局启动银行保险机构支持乡村振兴示范试点工作，通过“1家牵头银行+N家银行保险机构+1个村（镇）”的结对合作模式，推动26家银行保险机构与12个示范村（镇）进行结对，并选派了12名驻村（镇）金融助理，创新以非传统信贷、保险产品、人才支持、助农公益等举措为支撑的“1+N”金融服务方案。

2022年，为助力江门市深入推进“六大工程”，打通中小微企业获取高质量金融服务的“最后一公里”，增强政银保四方协作交流，原江门银保监分局联合原市金融局、市工商联、行业协会等部门，指导举办江

门市政银保企普惠小微金融服务对接会，督促辖内银行保险机构主动对接普惠客群，充分发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用。成功搭建起政银保企四方沟通合作桥梁，6家参会金融机构成功与与会17家中小微企业现场签订合作意向书。

一幅幅生动场景见证着普惠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百姓民生的温度。

近年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门监管分局不断深化“银担合作”机制，引导商业银行对融资担保机构适度降低授信门槛，简化授信程序，将更多符合条件的融资担保机构纳入合作范围，在授信额度、利率水平和续贷条件等方面对小微企业提供更多优惠。同时，加大“银保合作”力度。鼓励保险公司在风险可控情况下，为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获得银行贷款提供增信支持，针对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的还贷方式提供更灵活的贷款保证保险产品。



江门“振兴号”金融动车”为市民提供金融服务。



▼江门市政银保企普惠小微金融服务对接会现场。

▼我市完成29辆江门“振兴号”金融动车”改造工作，在全国首创“金融服务、政务服务、生活服务、电商服务”于一体的农村金融移动服务“江门模式”。

关注微观主体 积极破解融资难题

有限的信贷资源，要用在刀刃上。科技创新、绿色低碳发展、消费等领域的小微企业，乡村振兴领域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脱贫群众等重点帮扶群体，一直是普惠金融的关注重点。

对此，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门监管分局着力增强对小微制造业、小微外贸企业、科技型小微企业、新市民及个体工商户等微观主体的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积极破解融资难题。

一是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小微企业的中长期信贷投放力度，截至2023年末，辖内小微企业制造业贷款余额超800亿元，比年初增长超18%。建设银行江门市分行对制造业小微企业实施一户一策差异化信贷管理措施，积极推动制造业贷款持续增长。鹤山农商银行结合本市重点工业园区建设规划，推出“入园贷”贷款产品，为企业在鹤

山市各工业园区内投资置地建厂提供资金支持。

二是加大信贷产品创新力度，推动产品结构调整以满足不同科技型企业、不同发展阶段的融资需求。例如，农业银行江门分行利用“易融融”纯信用贷款产品，为从事高新技术产品研发、研制、生产、销售和售后服务的知识密集型企业及科创型企业提供中短期资金支持。

三是加大对外贸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扩大短期出口信用保险对外贸小微企业的覆盖面。例如，2023年，中国信保江门营业部开始分别在市、县两级行政服务中心开展专项服务行动，助力小微企业申领新的政策保单。截至2023年末，江门营业部共协助超千家2022年度出口额不超过600万美元的外贸企业，通过中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申领政策保单，享受小微专项出口信用保险政策保障，估计覆盖江门市出口规模超百亿元人民币。

四是持续扩大对新市民、个体工商户等微观主体的金融服务覆盖面。工商银行江门分行开展网点“适老服务+”环境改造，在网点设置具有适老服务特色的各类标识、提示牌等，提升老年新市民的金融服务体验。中国人寿江门分公司在全市对外柜面设置“新市民专窗”，配置熟悉保险、社保、医保等政策的专业人员，为新市民提供保险咨询、政策解答、保单办理等综合服务。江门农商银行、开平农商银行等地方法人银行积极开展陈皮贷、柑树贷、商户e贷等专属信贷产品，结合个体工商户的融资特征，制定线上、随借随还类信贷产品组合方案，匹配资金需求。截至2023年末，江门市个体工商户贷款余额较年初增长21.44%，贷款户数较年初增长超9000户。

强化科技赋能 拓展数字普惠金融发展快车道

近年来，大型银行率先探索数字化转型，基于内外部多维度数据为企业画像，为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提供融资支持，有效破解了长期以来制约小微企业融资业务的信息不对称难题，打造了“批量化获客、精准化画像、自动化审批、智能化风控、综合化服务”的数字普惠金融模式。可以说，金融科技的应用带来了小微企业融资模式的革命性变革，是过去十年普惠金融发展的突出亮点。

在江门，金融科技也正不断深度嵌入普惠金融的各个应用场景。

在此过程中，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门监管分局积极引导辖内银行机构积极参与“银税互动”，将公共涉企数据与机构内部金融数据有机结合，实现金融资源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精准对接。截至2023年末，“银税互动”业务惠及小微企业超4000家，贷款余额61.96亿元，大大提升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的可得性，有力支持实体经济发展。

我市银行机构还通过支持基础设施建设、农村数字经济发展、乡村治理现代化建设以及推动深化信息惠民服务等工作，深入推进数字乡村发展。截至2023年末，累计发放相关贷款4.57万户、28.18亿元。邮储银行江门市分行等多家银行机构参与移动支付示范镇建设工作，拓宽移动支付受理场景，以点带面推进移动支付工程落地。建设银行江门市分行投入资源为开平市和台山市农业农村局搭建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和产权流转管理服务平台，实现对500个行政村“三资”业务管理、过程监控、查询分析和有效监管，提高农村经营管理的信息化水平。国寿财险江门中心支公司等上线农业保险平台，实现农业验标、测量、信息收集、理赔查勘全流程线上操作，全面提升农业保险服务质效。

此外，保险机构持续加大卫星遥感、无人机、移动

自助查勘等科技在农险经营管理中的应用。人保财险江门市分公司自主开发“粤农保”AI数字农业综合服务平台，实现江门市耕地、园地、林地、水域农业地块“一张图”管理，形成“按图承保、按图理赔”全过程闭环，实现AI人工智能、气象风险预警、数字农业监管、农户自助投保及理赔、卫星遥感多种保险服务线上办理，大大提升农险经营管理科技水平。

创新服务模式 打造金融服务乡村振兴特色样板

服务乡村振兴，金融责无旁贷。

2021年5月，原江门银保监分局创新制定《江门“振兴号”金融“动车”服务方案》，指导6家银行完成29辆江门“振兴号”金融动车”改造工作，在全国首创“金融服务、政务服务、生活服务、电商服务”于一体的农村金融移动服务“江门模式”，将银行柜面服务延伸至乡镇农村、田间地头，有效助推江门市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上新台阶。截至2023年末，29辆“金融动车”累计走访315个村镇，服务群众超9000人次，累计发放相关贷款1.37亿元。

2021年“双11”期间，原江门银保监分局指导江

门市银行同业公会统筹10家乡村振兴牵头行举办14场“一村一品”助农网络直播带货活动，吸引近18.4万人次点击观看，带货金额达25.3万元，有效助力打通产销结合“最后一公里”。

2022年6月，原江门银保监分局指导江门银行保险机构共同建设集金融党建、金融清廉、金融宣教、金融服务、金融文明五大功能于一体的“金融百家”乡村振兴服务站，以形式丰富的常态服务站点和常态化工作项目为江门市各县（市、区）群众及企业等主体、新市民、创业者等提供针对性强、高度整合的金融服务。不断创新乡村振兴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一直是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门监管分局努力的方向。

在“百万工程”中，为了破解小型微型市场主体（小作坊）融资难题，2023年，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门监管分局指导农业银行江门分行针对恩平市小作坊行业属性较为集中且经营规模较小、经营年限短、缺乏年轻人传承等特点，探索开展免担保、低利率、额度高、期限长的“恩平小作坊信用贷款”，助力恩平小作坊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截至2023年末，该分行已完成“恩平小作坊信用贷款”小程序开发，投放超百笔，申贷获得率超80%。

完善信贷长效机制 助力提升企业贷款可得性

工农业企业做“小生意”离不开钱，百姓过“小日子”也需要钱。近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通知，明确2024年普惠信贷工作三大目标，每个人、每家小企业有望通过金融助力实现自己的“小确幸”。这是监管部门首次提出“普惠信贷”这一概念，将小微企业、涉农经营主体、个体工商户以及重点帮扶群体等均纳入其中，明确监管目标。

金融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不仅要“锦上添花”，更要“雪中送炭”。一直以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门监管分局高度重视支持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融资工作，致力于引导辖内银行保险机构转变观念，形成

对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敢贷、能贷、愿贷”的信贷文化，建立企业融资成本管理长效机制。

一方面，部门联动，争取税收优惠。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门监管分局积极协助辖内完成考核指标的法人银行申报小微企业贷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并督促其巩固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成效，用好用足财税优惠政策，享受优惠政策产生的红利要在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利率定价和内部绩效考核中充分体现。

另一方面，督促机构完善内部机制建设，充分调动银行基层积极性。一是要求辖内各银行金融机构完善内部绩效考核机制，将民营企业和小微企业业务考

核指标完成情况、监管政策落实情况与评优及提拔任用挂钩，并优化对基层信贷人员的考核激励方式，适当下调利润考核要求。二是要求辖内各银行金融机构进一步落实授信尽职免责制度和容错纠错机制，消除基层经营单位顾虑。截至目前，江门辖内8家法人银行机构均制定了小微企业不良贷款尽职免责相关管理制度，明确尽职免责的定义、原则流程、尽职要求、免责情形等条款，并做到结合工作实际不断完善相关制度和小微企业授信业务管理机制。



2021年，原江门银保监分局推动26家银行保险机构与12个示范村（镇）进行结对，创新“1+N”金融服务方案。



记者手记

将普惠信贷落到实处

普惠信贷针对的是信用等级相对较低的群体，单笔金额小，整体风险偏高。为解决金融机构的后顾之忧，让其敢贷、愿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门监管分局在加强监测指导、部门联动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让政策真正落到实处。

原江门银保监分局积极协助地方政府成功申报了2020年财政支持深化监管和小微企业服务综合改革试点工作，根据辖内小微企业信贷指标制定绩效考核目标，参与编写工作实施方案，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对金融支持小微企业的撬动作用。新冠疫情暴发之际，原江门银保监分局联合政府部门出台《“粤青战疫贷”金融支持青年企业家抗击疫情、复工复产工作方案》等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的制度文件，支持受疫情影响较重的企业复工复产，满足其融资需求。2021年，原江门银保监分局联合原市金融局、农业农村局等部门联合印发《银行业保险业支持乡村振兴战略的指导文件》，对强化乡村振兴重点领域的金融支持作出指引。制定《银行保险机构支持乡村振兴示范试点工作实施方案》《江门银行业保险业支持乡村振兴工作实施细则》，全面推动金融支持乡村振兴战略落实落地。

此外，该局多年来坚持定期梳理总结辖内银行保险机构提供普惠金融服务的创新做法，积极向上级监管部门及市委市政府报送工作情况。组织开展疫情期间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个体工商户扶持政策落地实施等工作的调研，及时跟踪小微企业面临的困难及相关政策落地效果并提出应对措施。组织实地走访农业龙头企业，通过对农业重点发展领域情况进行调查研究，找出金融支持乡村振兴的“痛点堵点”。

目前，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门监管分局已建立“按月监测+月度提示+季度通报”督办机制，将机构达标情况与年度监管评级和高管履职评价挂钩，督促辖内银行保险机构完成普惠金融考核任务。严格落实小微企业贷款利率压降目标，督促机构合理控制小微企业贷款资产质量水平。对辖内银行机构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利率加强统计监测和分类指导，确保全辖新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利率保持在合理水平。设立包括涉农贷款、普惠型涉农贷款、农业保险、农村基础金融服务、生猪产业贷款和生猪养殖贷款等统计报表，建立覆盖全市94家银行保险机构的乡村振兴数据统计监测体系，按月监测银行保险机构完成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江门市委市政府各项乡村振兴考核指标情况。

一笔笔融资，成就一个个企业创新创业的梦想，满足一个个家庭奔赴美好生活的向往，绘就经济发展、民生幸福的“大画卷”。这就是普惠金融的意义所在。